

深圳达实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1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根据深圳达实智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司将于 2012 年 3 月 20 日召开 2011 年度股东大会。具体事项如下：

- 1、股东大会的召集人：董事会
- 2、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2012 年 3 月 20 日上午 9:30
- 3、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方式召开
- 4、出席对象：

（1）截至 2012 年 3 月 15 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上述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或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本公司聘请的律师。

- 5、会议地点：深圳市南山区高新技术产业园达实智能大厦 3 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 1、审议《201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审议《201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审议《2011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4、审议《2011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 5、审议《201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6、审议《关于公司 2012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7、审议《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将在本次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

上述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 2012 年 2 月 28 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三、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手续

自然人股东参加股东大会时需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代理人需持本人身份证、股东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账户卡；

法人股股东代表需持本人身份证、股东单位的法人授权书、法人股东账户卡、营业执照。

异地股东可以信函或者传真方式登记。

2、登记时间：2012年3月19日上午8:30 至11:30，下午2:00 至5:00

3、登记地点：公司证券部

四、其他事项

1、会期预定半天，出席会议人员交通、食宿费自理。

2、联系人：张红萍

3、邮编：518057

4、电话：0755-26525166

5、传真：0755-26639599

五、备查文件

深圳达实智能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附件：授权委托书

深圳达实智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2 年 2 月 27 日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_____代表本人出席深圳达实智能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度股东大会，该受托股东享有发言权、表决权，对于列入股东大会的议案，均需按照以下明确指示进行表决：

序号	议案内容	表决意见（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审议《201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审议《201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	审议《2011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4	审议《2011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5	审议《201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6	审议《关于公司2012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7	审议《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本次委托授权的有效期限：自本授权委托书签发之日起至该次股东会结束时止。

委托人签名（或签章）：

身份证号码：

持股数量：

股东帐号：

受托人签名：

身份证号码：

受托日期：